

类别：B

# 安康市公安局文件

安公函〔2023〕48号

签发人：崔锐利

## 安康市公安局 关于市第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第134号 建议的复函

马明宝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依法治理城镇交通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随着安康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和城镇化建设步伐的不断加快，城镇人口迅猛增加，规模建设持续扩大，机动车辆保有量和城镇辖区公路里程不断增长，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日益突出，安全管理工作日益加重。为不断推进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，规范道路交通秩序，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发生，公安交管部门多措并举，联合职能部门联勤联动，强化集中整治，加大宣传

教育引导，积极营造安全和谐、有序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。

**一、强化综合治理，建立综合治理交通机制。**各县（市、区）公安交管部门依托各县区交安委平台，进一步明确各相关部门的工作职责，落实工作目标任务，建立工作制度，定期召开交通安全工作例会，协调解决交通管理工作中的重点、难点，真正做到摒弃部门利益抓交通管理，形成“部门联动，齐抓共管”良好局面。同时，积极与城管、交通等多部门协同作战，从根源上解决道路交通拥堵、市容秩序等群众反映强烈的城市管理突出问题，密织城市秩序综合治理网。

**二、强化路面管控，严查各类重点交通违法。**各县（市、区）公安交管部门加强对辖区重点路段，以及车站、医院、学校周边等重点区域的交通秩序管控力度，科学调整改进勤务管理模式，高峰期加大对交叉路口、交通拥堵点的警力部署，全面提升路面见警率、管事率，有效遏制道路交通违法发生率。集中整治违法停车、超员、酒后驾驶、涉牌涉证、电动车不戴头盔等交通违法行为，加大重点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，持续保持对路面行车秩序的高压严管态势，有效遏制严重交通违法行为。

**三、强化区域整治，全面净化道路通行环境。**各县（市、区）公安交管部门针对群众舆情反映突出的中心街、商贸街等路段违法占用公共停车位、车辆乱停乱放等问题，进行实地调研，及时排查长期占用公共停车位的车辆是否为“僵尸车”，全力清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，净化辖区道路交通通行环境。针对辖区二、三轮电动车乱停乱放、非法安装遮阳棚进行集中清理。落实“高峰

岗”错时勤务机制，加大对辖区城镇国省道、主要路段路口等交通堵塞点段的巡查力度，遇有交通堵塞，及时安排警力进行疏导，确保不发生交通堵塞。

**四、强化交通宣传，营造浓厚交通安全氛围。**各县（市、区）公安交管部门围绕“一盔一带”“安全生产月”等重点工作，联合相关部门、社会群众积极开展交通安全主题宣传活动，不定期深入农村开展交通安全“大喇叭”播报；协调教育行政部门、中小学校完善“警校合作”机制，推动交通安全公益性活动有序开展。针对节假日期间酒后驾驶增多的实际情况，联合客运企业、驾校等单位开展“拒绝酒驾醉驾”、“零酒驾”创建主题宣传活动。在辖区城镇人流量密集地区，开展“车让人、人守规”交通安全知识宣传活动，组织志愿者进行文明劝导活动，对城镇驾驶人开展宣传教育劝导，营造了浓厚的宣传声势。

下一步，公安交管部门将继续立足本职，真抓实干，强力推进道路交通安全整治，全面加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，严厉查处重点道路交通违法行为，全面净化道路交通秩序，为全市人民群众平安出行创造安全畅通、文明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。

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安康市公安局交警支队；13891559229

---


抄送：市人大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督察室。

---

附件 4

### 建议提案办复征询意见表

市政府对建议提案办理实行目标责任考核制度，请您对本件的办理和答复填写意见（说明满意或不满意）

建议提案	《关于依法治理城镇交通的建议》		
承办单位			
征求意见方式	A. 座谈 (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)	B. 电话 (    )	C. 邮寄 (    )
对办理工作评价	A. 满意 (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)	B. 基本满意 (    )	C. 不满意 (    )
对答复函意见建议：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请加强整治道路顽疾，持续改善城镇交通秩序，提升交通管理量级，提升群众福祉。</p>			
代表（委员）签名：			时间：2023.7.10